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泉洛发改审〔2025〕10号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洛江区医院南侧 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 的复函

泉州市洛江区城市管理局：

你单位《泉州市洛江区城市管理局关于申请审批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泉洛城管函〔2025〕136号）收悉。我局组织专家和各有关部门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进行审查并出具相关意见，现对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2410-350504-04-01-104415）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函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项目的建设是满足出行、完善路网、改善投资环境的需要，有利于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经研究，原则同意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及概算。

二、项目名称：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

三、建设单位：泉州市洛江区城市管理局

四、项目建设地点：泉州市洛江区河市镇

五、建设性质：新建

六、建设工期：6个月

七、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本项目位于泉州市洛江区河市镇，道路呈东西走向，设计起点与双阳中路衔接，设计终点顺接万虹路辅道，设计起点为 A K0+000，设计终点为 A +353.44，设计长度 353.44 米；道路红线宽度 24 米，双向 4 车道，设计时速为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道路用地面积 0.8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电力工程、路灯工程、通信工程。

八、工程等级及主要涉及标准：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按照《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50332-2002）。

九、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经审定，项目总投资概算控制在 1144.1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 853.5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6.15 万元，基本预备费 54.49 万元（预备费费率 5%）。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拨款。

十、节能审查：根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闽发改规〔2023〕9 号）文件规定，该项目年综合能源消耗量为当量值 8.462 吨标准煤，

年电力消费量为 6.89 万 kwh,属于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故无需单独进行节能审查。请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节能的有关规定落实节能措施,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

十一、招标内容: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重要材料等事项,请项目单位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标投标活动。其采购事宜依照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泉州市洛江区河山镇人民政府认定为低风险,请项目单位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

十三、批准项目的相关文件:

(1) 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出具的《资金证明》文件;

(2)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3505002025XS0004597 号);

(3) 泉州市洛江区河山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洛江区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表》;

(4) 中共泉州市洛江区委政法委员会出具的《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通知书》(泉洛稳评备〔2025〕5 号);

(5) 招标事项核准申报表及招标事项情况说明表。

十四、相关要求:

(1) 请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法办理规划许可、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相关报建手续。并据此开展施工图设计,落实项

项目建设条件，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依法做好项目招投标，严格控制项目质量、工期和投资，确保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项目施工中，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加强监管、确保工程质量，项目竣工验收按实结算。

（2）请项目单位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3）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概算审核汇总表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8月13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此文件主动公开）

附件:

洛江区医院南侧道路工程概算审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核价(万元)
一	建安工程费用	853.55
1	通用项目	99.31
2	道路工程	273.87
3	桥涵工程	88.28
4	交通工程	22.67
5	给水工程	63.34
6	污水工程	28.54
7	雨水工程	93.70
8	电力工程	102.70
9	通信工程	39.64
10	路灯工程	41.5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6.1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7.07
2	工程监理费	16.22
3	工程勘察费	6.83
4	工程设计费	17.84
5	造价咨询费	0.34
6	概(预、结)算审核费	3.84
7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5
8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8.54
9	工程保险费	2.56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4.69
11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1.45
12	征地	149.04
13	工程质量检测费	5.97
14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用	0.26
三	基本预备费(5%)	54.49
四	工程概算总投资	1144.19

抄送: 区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水局, 洛江生态环境局,
河市人民政府, 存档(二)

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8月13日印发

